

**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二：收入决算表
- 表三：支出决算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根据《关于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意见的通知》（桂编〔2013〕157号）及《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桂编办复〔2019〕114号）等文件精神。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养护工作；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网的监测、预警、信息服务等工作；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基础设施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是一个以公路养护、公路路网建设、公路管理、公路行业信息管理为主要业务范围的事业单位，设有办公室、财务科、养护与工程管理科、安全与国有资产管理科、政工科、路产科、纪检监察室等7个职能科室，下辖5个养护站、1个沥青管理站。2024年12月底，浦北公路养护中心管养路线共5条，公路总里程230.228公里，其中国道（G324线和G359线）2条54.135公里、省道（S207线、S209线、S312线和S313线）4条176.093公里。在公路总里程中，一级路8.442公里，二级路210.218公里，三级路11.568公里，按路面类型分，其中水泥混凝土路面171.046公里，沥青路面53.881公里，简易铺装路面5.301公里。管养桥梁2,242.4米/52座，其中大桥391米/2座，中桥1,345.28米/28座，小桥506.12米/22座。地方收费公路0公里，非收费公路230.228公里。广西壮族自治区

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属于四级预算单位，决算单位只有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一个单位。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附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2024年度总收入5,317.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317.22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889.73万元，增长119.04%。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41.69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814.66万元，增长115.97%，主要原因是2024年增加取消二级路政府还贷补助资金及中央车辆购置税补助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下降)0%，没有增减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2023年度决算数一样，没有增减变化。

4. 事业收入75.53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75.53万元，增长(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增加了灾毁理赔修复重建经费。

5.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和2023年度决算数一样，没有增减变化。

6. 其他收入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如：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和2023年度决算数一样，没有增减变化。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0.4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当年度未安排非财政拨款结余，减少了非财政拨款结余的使用。

8.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和2023年度决算数一样，没有增减变化。

（二）本单位2024年度总支出5,317.2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317.22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889.73万元，增长119.04%。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6.7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职工离退休生活补助经费141.4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99.9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65.36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8.58万元，增长2.8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54.65万元：主要用于事

业单位医疗。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7.99万元，增长49.07%，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3. 交通运输支出（类）4,880.91万元：主要用于公路养护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除医疗、养老、住房公积金外）以及公路养护项目支出、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基础设施等建设支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支出等相关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866.59万元，增长142.31%，主要原因是2024年增加取消二级路政府还贷补助资金及中央车辆购置税补助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74.9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96万元，下降3.80%，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正常退休3人，调出2人，减少了住房公积金。

5. 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6.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17.22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2,890.19万元，增长119.08%。其中：基本支出1,329.55万元，项目支出3,987.67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241.69万元，支出决算为5,317.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中有职工退休及调出减少了人数，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增加事业单位退休职工生活补贴及部分公路养护项目，预算执行中有调整。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06.72万元，支出决算为30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54.65万元，支出决算为5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805.38万元，支出决算为4,88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整增加公路养护项目。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74.94万元，支出决算为7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29.55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959.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15.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4.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

支出决算，无年初预算数，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浦北公路养护中心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无年初预算数，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8.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30%，比上年减少3.4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7.01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6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减（减少）0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无变化。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7.01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增减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2%，比上年减少3.22万元，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XX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4年，本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全年运行费支出17.01万元，平均每辆2.84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4%，比上年减少0.20万元，原因是减少了公务接待次数。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6次，人次120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5.6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0.13万元，降低20.6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81万元，降低13.99%。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及调出减少相关支出、减少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支出，比2023年减少18.81万元，降低13.99%。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两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892.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818.8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2.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17.2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77.2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8.2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69.7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0.4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2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

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2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养护生产及管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2024年度23个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034.49万元。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我单位2024年度项目23个，项目支出总额3,759.13万元。其中，本级项目23个，本级项目支出3,759.13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0个，对下转移支付0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23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3,759.13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10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100%；0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涉及财政投资评审的项目前期工作需要的时间较长，导致项目预算资金支出较为缓慢；二是个别项目的指标设置不够贴合实际。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加快工作的执行进度，及时完成项目执行。在设置项目年度目标和各项指标值时，进行进一步优化，以保证各项考核指标的合理性，以及可实现性。

（2）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面养护项目（取消收费补助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9.44分，自评等级为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15万元，执行数为1,618.87万元，完成预算的94.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预算执行率：工程项目预算1,715万元，预算执行数为1,618.87万元，预算执行比例94.39%；二是产出数量：支持普通公路养护5.062公里；三是产出质量：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水平，达成预期指标，有效提升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水平；四是产出时效：2024年12月25日前完成已按期完成投资，达成预期指标；五是产出成本：项目获得资金总金额为1,715万元，实际支出成本为1,618.87万元；六是产出效益：分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1.经济效益：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明显，达成预期指标；2.社会效益：2024年度公路安全水平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提升，达成预期指标；七是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共发出12份调查问卷，收回12份，满意度为95%。

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因涉及到投评，项目前期执行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筹划布局，合理预判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降低绩效指标完成偏离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各部门可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参考对口中央部门决算公开内容确定；所属单位公开格式可参考部门公开格式）